

关于终身教育政策目标的 推进与若干实践问题的思考

Promoting Lifelong Education:
Theoretical Issue and Problem in Practice

华东师范大学终身教育研究中心主任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育学系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吴遵民

引言

- 发展终身教育，最终形成学习型社会，这是中国党和政府自“十六大”以来提出的重要教育理念。可喜得是，这一理念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有了突出的体现与重视。如“纲要”在第二章“战略目标和战略主题”中，就明确提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进入人力资源强国行列”。而涉及终身教育政策推进及终身教育体系构建的，则更有五、六处之多。
- 但需要引起关注的是，在落实中长期规划中关于终身教育政策的推进部分还有两个值得注意与重视的问题：
 -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问题，即开展终身教育究竟是为了实现什么目标或基于怎样的理念问题；
 - 在具体的推动过程中必须予以注意的一些实践操作问题。

理论构建及政策制定的价值基础问题

实践层面的操作与行政推动的问题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 · 国内不同的流派

-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问题，即开展终身教育究竟是为了实现什么目标或基于怎样的理念问题，属于理论构建及政策制定的价值基础问题，国内目前分成两个不同的流派，我个人又把它称之为“经济学的视点”和“教育学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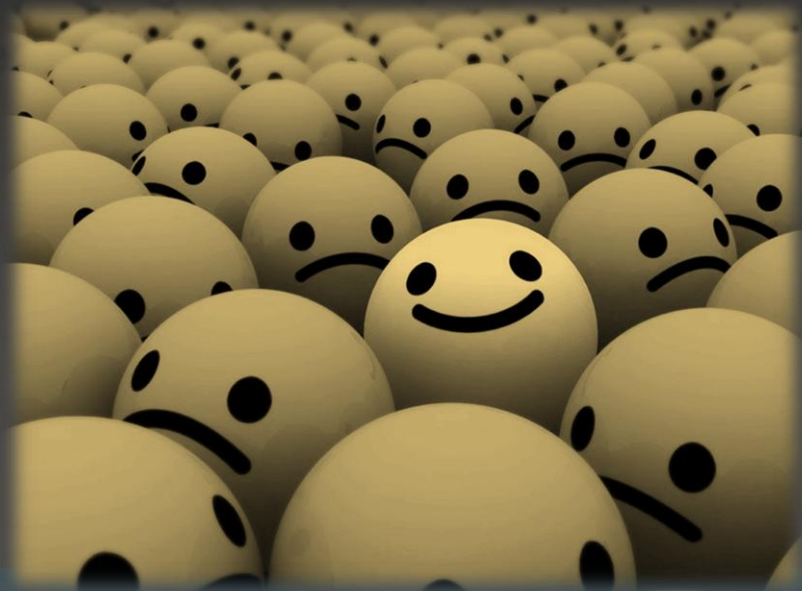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 · 经济学的视点

- 持经济学视点的学者认为，推进终身教育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提升全民素质，而这一素质又主要体现为通过教育提升人的智力、能力及技术品质，而最终实现把中国从一个人口大国转化为人力资源强国的目标。在这里，推动终身教育又与“促进经济、繁荣国家”，乃至提高社会生产力及个人生活品质联系在了一起。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 · 教育学的立场

- 持教育学立场的学者则认为，推动终身教育的根本目的不仅仅是为了促进经济或繁荣国家，它还完全应该基于的是一个非功利的目的，即通过教育完善个人的人格和人性，并使之成为一个真正具有生命内涵、积极向上并富有社会使命感的合格公民。在这里，实施终身教育又与人性的完善与培养合格公民联系在了一起。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 · 国际视野



- 国际上看，这两种观点也反映了终身教育理念的发展与深化过程。
- 如在终身教育发展之初，朗格朗基于“社会变动、知识更新、人类面临挑战”的立场而提出的终身教育思想，就具有一种被动的、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而必须终身接受教育的观点。
- 之后的捷尔比则从贫者的立场出发，提出了终身教育应“成为解放自身的武器”，“终身教育不具有政治上的中立性”等观点，则把终身教育与基本人权的实现及保障人的学习权等主张联系在了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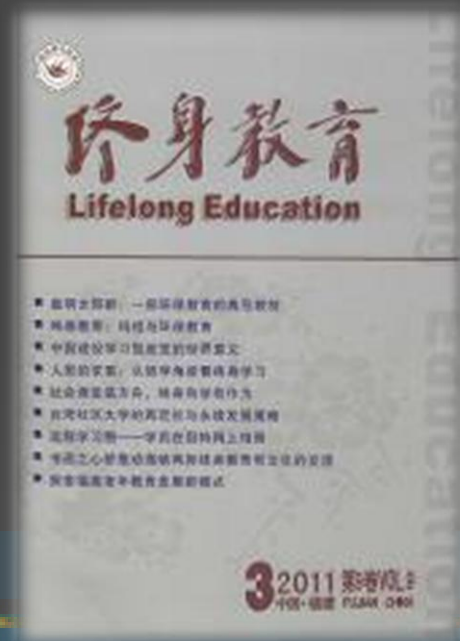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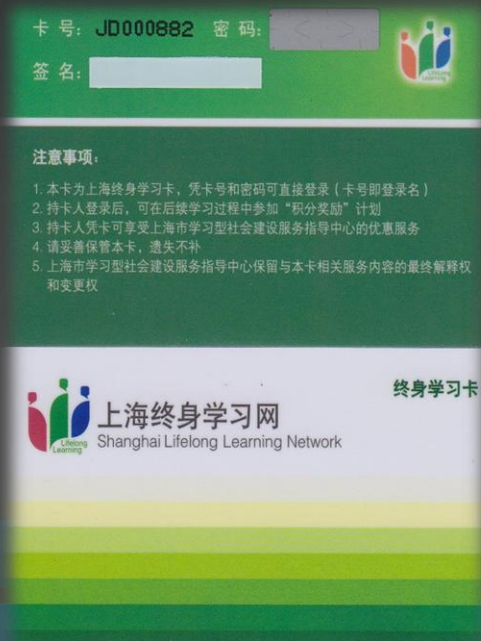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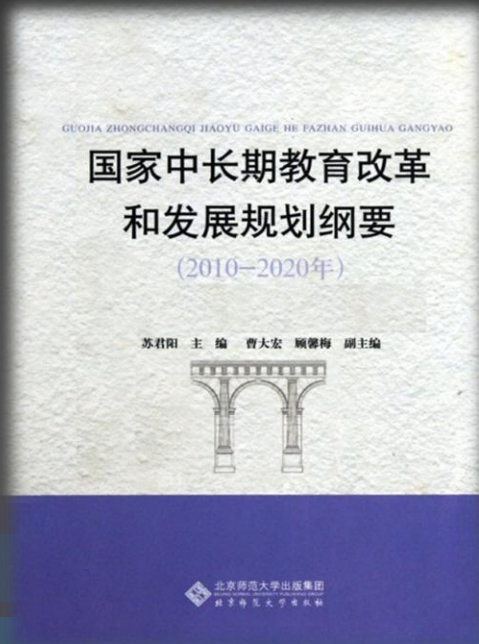
终身教育推动的目标 · 如何看待

- 对于以上的观点我们又应怎么看？
- 我个人的看法是，这两种观点均具有其一定的合理性，我们应该辩证地看待这一问题并有所侧重。就我国目前的状况而言，由于我们仍处在一个经济发展中的阶段，功利性的、以人力资源开发为短期目标的教育仍有提倡的需要，在纲要中也可以有某种形式的体现。但需要指出的是，这却并不代表终身教育的长期目标，当然其更不代表终身教育发展的未来方向。近年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积极提倡“学习社会”的构建，其正证明国际社会推动终身教育的基本立场，就是要改变人们以往功利性的学习观念，即以人们内在精神品质的提升作为创建学习社会的基础。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纲要”中的举措

- 第二个问题则涉及实践推动的课题，即一旦目标明确以后，终身教育又面临一个究竟应该如何推动与实际操作的问题。就目前的具体推广举措而言，“纲要”提出搭建终身学习的“立交桥”以及建立“学分银行”制度的设想，都是值得施行的举措。而其中上海某些地区正在运用的“终身学习卡”制度，则更是一个可行和有效的方法。在这里，政府行政力量的作用则不可忽视。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难题与障碍

- 换言之，如何把现有的各种教育资源予以有机、有序与有效的整合，则是终身教育政策推行过程中的一大难题与障碍。
- 众所周知，所谓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其实质就是要把包括学校教育在内的各种校内外教育资源在围绕人一生发展的纵轴线上予以有机整合，以在每个个人有需要的时候就能为他提供适合的学习机会。但问题是，理念虽好，实现却很难。原因是现存的各种教育资源都各有其历史发展的渊源，它们条块分割，往往隶属于各自不同的领域、不同的部门，而利益之间的纷争，又会让这种条块分割难以整体融合。
- 如以最近制定的“上海市终身教育地方条例”为例。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以上海地方条例为例

“本条例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除现代国民教育体系以外的各级各类有组织的教育培训活动”

——《上海终身教育促进条例》的第二条

- 该条规定，狭隘了终身教育本来应该具有的丰富内涵。
- 终身教育的包含范围是“人从生到死”的一生中发展的各个阶段，不仅包括学校教育，也包含学校之外的促进精神教养提高及文化休闲娱乐等的社区教育，终身教育体系构建的关键，就是要架起学校与学校外教育之间的立交桥。因此学校教育当然应该是终身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里条例就不仅违背了终身教育的核心理念在于强调“统合”（integrate）的观点——即统合包括学校与学校外教育的所有资源，并为人一生的发展提供支持，而且也从根本上排斥了学校教育原本应该在终身教育体系中所占有重要地位和重要作用的性质。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必须打破利益纷争

“区、县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本辖区内的社区教育工作。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的社区教育工作。
.....”

——《上海终身教育促进条例》的第十八条

- 该条规定的重点似乎仍然把社区教育作为一项“行政工作”予以推动，而少有对社区教育内涵的界定及功能的明晰。
- 由于社区教育的发展在我国已有近三十余年的历史，而这却是第一次以地方立法的名义予以规定，因而意义重大。就笔者的观点而言，这一条首先应对我国正在开展的社区教育予以定位，也即它在终身教育体系中的作用与地位，然后再对其涉及的教育功能予以明晰。特别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我国社区教育的工作重点理所当然地应定位为以提高社区居民的精神教养为主要目的，但《条例》的重点似乎把它看作为政府的“工作”，这对社区教育今后的发展及其作用与目的将会产生明显的滞后影响。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以上海地方条例为例

“设立非经营性培训机构的，申请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教育行政部门或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取得办学许可证后，依法办理事业单位法人登记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

——《上海终身教育促进条例》的第二十六条

- 《条例》的第二十六至三十条，都是关于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办学机构的设立、申请、登记等的规定，它忽略了终身教育的基本特性乃是要“统合”各种教育资源，而不是对民间教育活动的规制。
- 简单地说，对于这部分内容为何放入终身教育条例，政府的考虑可能是要规范该类办学机构，以保证市民的受教育权不被肆意侵犯，这种意图固然不错，但在如此众多的规定中，我们却仍然看不到作为基于“终身教育法”基础的制定依据及期待解决的问题。

终身教育推动的实践 · 以上海地方条例为例

- “上海市终身教育地方条例”，原本制定的目标和意义，就是要在明确终身教育意义的基础上，来统合各种原本纵向割裂的教育资源，并在融合的基础上进行整体再构建，由此而创建一个全新的、极具活力的终身教育体系。但在条块分割、利益均沾的博弈中，政府的宏观调控几乎不起作用，在各种利益集团的“围攻”下，政府完全“败”下阵来，“上海市终身教育地方条例”最终演变成了一个职业教育及岗位培训的条例就是一个鲜明的例证。
- 因此，就今后终身教育的推动而言，如何继续发挥行政力量的统合作用和功能，以能打破不同部门、不同领域之间为了利益的纷争而形成的教育条块分割的困境，则是今后一段时间内必须予以重点解决的问题之一。

结论

- 终身教育是政府为保障公民学习权及提高全民素质而推行的一项基本国策，我们在推进过程中，不仅需要锦上添花，还更需要雪中送炭，问题是这个“花”怎样才能常开而不凋谢、这个“炭”又怎样才能送到千家万户需要者的手中，这里都还有许多问题需要摸索、有许多障碍需要克服，而政府及各级地方行政力量如何发挥主导作用，以使其更有作为，则是问题解决的关键与广大民众的期待之所在。



Thank You!

